**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

**1.项目概况**

# **2.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 | **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金额** | **政采云链接** |
| 1 | 集装箱 | 磐林 | PPL-x1P | 个 | 2 | 11500 | 23000 | https://www.zcygov.cn/items/2294092562706803 |
| 2 | 中草药栽培箱 | 致境 | ZJ-1cy | 个 | 20 | 850 | 17000 | https://www.zcygov.cn/items/2294103635665636 |
| 3 | 二十四节气文化标识 | 凌越 | EBS-YS1 | 块 | 24 | 350 | 8400 | https://www.zcygov.cn/items/2294128231064154 |
| 4 | 中草药园石刻标识牌 | 凌越 | EBS-YS6 | 块 | 10 | 550 | 5500 | https://www.zcygov.cn/items/2294141149521465 |
| 5 | 户外金属漆 | 立邦 | YQ-14 | KG | 45 | 40 | 1800 | https://www.zcygov.cn/items/2294166885770100 |
| 6 | 聚乙烯除草布 | 京唐 | JT-JYX | 平方 | 1200 | 15 | 18000 | <https://www.zcygov.cn/items/2294173160453460> |
| 合计 | 73700元 |

**3.技术参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技术参数** | **单位** | **数量** |
| 1 | 集装箱 | 尺寸：300\*625\*280cm最大总重≤32000kg;箱壁厚度≥3mm；箱体外部按采购单位需求使用丝印美化。 | 个 | 2 |
| 2 | 中草药栽培箱 | 1、规格：25\*25\*252、参数：控温范围5-100℃，定时范围0-999min，温度分辨率0.1℃3、其他要求：需提供产品合格证明，质保2年。 | 个 | 20 |
| 3 | 二十四节气文化标识 | 不锈钢烤漆UV画面/异型切割；尺寸100cm\*100cm\*5cm； | 块 | 24 |
| 4 | 中草药园石刻标识牌 | 天然大理石抛光处理120\*60\*8cm定制石刻内容并上漆 | 块 | 10 |
| 5 | 户外金属漆 | 1、品牌：立邦2、颜色可选，根据要求进行调色；3、VOC含量，重金属含量，有机锡含量等达到国家环保标准，提供证明环保文件。 | KG | 18 |
| 6 | 聚乙烯除草布 | 185g优质PE除草布;厚度≥0.8mm;断裂强力≥485N/5cm；透气率250-4500m³/㎡·H；透水率500-1200L/㎡·H多种规格选择，达到标准规定的耐老化、防腐、防水、防霉等要求。 | 平方 | 1200 |

## **4.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设履约保证金

**5.供货要求**

中标人须提供原厂全新合格产品，符合国家技术规格和质量标准，未曾开箱使用，能够与学校现有设备正常连接，并确保有关备件、附件和耗材的供应。软硬件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能在其功能范围内保障用户的系统安全、稳定运行。不得用假冒及伪劣产品替代。如出现质量问题，采购人有权退货；如造成损失的，采购人可要求中标人给予赔偿。

本项目在投标时必须提供集装箱、栽培箱出厂检测报告（盖鲜章）及原厂售后保障承诺书（盖原厂章）其中集装箱、栽培箱需上传学校标识及文化设计概念图并在采用丝印固化；提供二十四节气文化标识设计效果图（3D）；石刻标识牌设计效果图（3D）；提供户外金属漆环保检测证书及出厂检测报告（盖鲜章）；提供除草布环保检测证书及原厂售后保证承诺书（盖原厂章）。

中标人需按学校要求将所有产品分批次运输到场并摆放或铺设平整（包括但不限于集装箱的落地地面的场地平整、基础、安装等）。

中标人应提供详细供货清单，清单中依次说明型号、数量、产地、生产厂家等内容。

中标人应提供所有产品安装服务和检修所需专用工具和消耗材料等，并提供详细供货清单。

本次采购的供货除包括上述设备外，还应包括随机附带（如有）的辅助设备、随机软件、技术资料（包括操作培训手册、产品使用指南、维修指南和含维修网点在内的服务手册等）、设备运行所必需的随机消耗材料，相应的技术服务与质量保证。

**6.安装调试**

中标人负责设备的安装、调试（包括采购人另备设备与本次采购设备的安装、调试等衔接工作，如有学校另配的设备等这方面的需求），费用由中标人承担。所有设备的安装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标准，确保安装安全到位、牢固耐用。在运输及安装调试施工过程中，由于中标人原因在施工场地内及其毗邻地带造成的第三者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及在施工过程中如发生安全事故，中标人应全责承担由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到位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承担事故任何责任。报价中还应包括安全施工措施、工伤保险等费用。

本项目安装调试过程可能会涉及一些原设备拆除调整以及对项目实施地点原有设施设备的保护。同时，所有设施设备安装后产生的垃圾由中标方统一清运并负责安装场地的保洁复原等工作。以上要求均包含在项目报价中。

**7.交货时间与地点**

**7.1交货时间**

本采购项目在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供货并种植完成。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7 个工作日后，组织验收。

**7.2交货地点**

所有货物必须原包装到指定安装地点安装，具体位置由采购人指定。所需一切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8.服务保障**

**8.1质保期**

中标人须提供经调试、试运行、验收合格后之日起，所有设备不少于2年的免费质保期。并提供原厂3年免费质保函。

**8.2售后服务**

**8.2.1确保系统正常运行**

中标人所提供的产品应具备完整性和实用性，保证全部系统及时投入正常运行。否则若出现因投标人提供的设备不满足要求、不合理，或者其所提供的技术支持和服务不全面，而导致系统无法实现或不能完全实现的状况，中标人负全部责任。

**8.2.2响应时间与内容**

质保期内需免费提供升级、维护、维修上门服务，免费更换零部件。提供软件系统免费维护及升级服务，免费提供相应解决方案等技术支持。提供7\*24小时技术上门支持服务，接到故障报修后2工作小时内响应，一般问题48小时内到达现场，重大问题24小时内到达现场，48小时内修复到位，硬件产品72小时内不能修复的需免费提供备品备件替用；系统软件提供终身免费升级，或提供代用件。在质保期内中标人未及时予以响应（免费上门服务），招标方将自行采取必要的措施，由此产生风险和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质保期过后，提供上门服务、远程维护等终身维护，软件如需升级则收取软件成本费用。

**8.2.3人员培训**

施工安装调试完成后，中标人应提供免费的安装培训和使用操作培训服务，保证招标方技术人员达到熟练操作、维护的程度，能进行一般的日常维护管理和检修，并能够处理简单的软、硬件故障。中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详细的培训计划，包括培训内容、培训时间等，培训费用应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9.验收要求**

按照相关质量标准、技术规范要求、合同规定的验收标准及招、投标文件的要求，采购人组织相关部门、人员进行验收（若采购人组织第三方验收，验收费用由中标人承担）。验收前所有货物的随箱保修卡、说明书和有关技术资料等其他一切附带物品，都已提交采购人并得到接受。如资料不符合要求需要整改的，中标人必须无条件接受。

**10.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有该标的物的终身使用权。在使用该标的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影响；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11.违约责任**

11.1具体安装施工期限以中标人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可以正式开始进行施工之日起计，中标人须如期完工，不得拖延。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采购人可要求中标人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0.5 %计算，最高限额为总价的5 %；由采购人从待付款中扣除。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采购人有权在要求中标人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中标人解除合同，并要求中标人在7个工作日内返还已付款。

11.2按照前述11.1约定要求支付违约金的同时，采购人仍有权要求中标人继续履行义务，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采购人实际损失情况要求中标人赔偿损失。

11.3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通知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采购人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采购人违约。

**12.违约解除合同**

12.1在乙方违约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乙方追诉的权利：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标的物的；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等行为的。

12.2.甲方解除合同的，合同于甲方发出书面解除合同通知书送达乙方之日起解除。乙方应在合同解除后 7 日内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合同款，逾期退还合同款的，每日按未退还金额的 0.5 %支付违约金。

**13. 付款方式**

合同生效及到货后，按照相关质量标准、技术规范要求等，采购人组织人员对货物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并收到中标人正规发票后3个月内付给合同总价的100％。